



张志超出狱，正义不能一再迟到

15年的冤狱，特别是本案中的“一案两起冤狱”，必须要做出全面调查。办案责任终身制必须得到落实，让所有司法人员都引以为戒，让正义不再迟到。

□ 澎湃

这是一起长达15年的冤狱，入狱时张志超还是不满15周岁的少年，出狱时却已经31岁了。一个人的青春被完全埋葬在了监狱里，更显出这起冤狱的痛感。亡羊应需补牢，如何避免类似的悲剧重演？

2006年3月，山东临沂中院对发生在临沂市临沭县第二中学分校的一起女性被害案做出一审判决，认定当时还未成年的张志超强奸罪成立，判处其无期徒刑。

本案的问题出在哪儿？第一，缺乏客观证据；第二，没有严格按照涉及未成年人的办案程序办案。凶器没有提取指纹；木棍没有提取到DNA；在没有法定代理人的情况下，单独询问当时还是未成年人的张志超，让他吞下违心认罪的苦果；之后，法院未按涉及未成年人案件的审理方式审理该案，他甚至一直都没有机会向父母陈述案子不是他干的。直到2011年，张志超的母亲探监时，张志超才提出申诉。

一路“闯红灯”，张志超案终于铸成冤案。在这次再审中，检察官表示：“本案无客观证据指向张志超作案，张志超的供述与证人证言存在矛盾。”本案本不该定罪，更不要说翻案要等到15年之后。

“无罪推定”是1997年刑法明确的原则，证据不充分就不能定罪，是谓“疑罪从无”。在证据不充分、不确凿的情况下，张志超本不该被定罪。但是，个别法院并没有坚持这一法治底线，对明显证据不足的案件（特别是杀人等大案）搞

“疑罪从轻”或“疑罪从挂”，积累了不少冤案。近年来，最高检、最高法多次强调杜绝“留有余地”的判决，严格按“疑罪从无”判案。事实上，严格按“疑罪从无”解决存量问题，依然需要司法机关拿出很大的勇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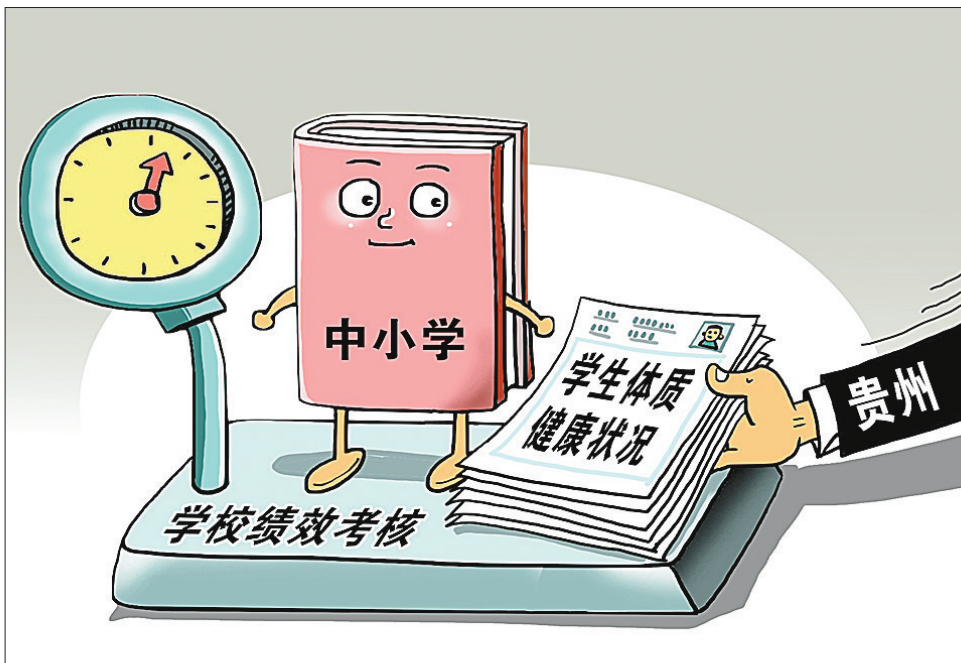
本案于公众而言，不过是众多得到昭雪的冤案之一，但对于张志超来说，却是整个青春被深埋大墙中，是背着“强奸杀人犯”的罪名，送走爷爷、奶奶、父亲等多个亲人。

此外，本案还有一个受害者，即

张志超当年的同学王广超。他因“虚假证言、包庇”，被判有期徒刑3年，缓期3年执行。如今此案也得到了一并纠正。为什么一个未成年人没有撒谎，没有陷害同学，却遭到牢狱之灾？一案催发两起冤案，值得反思。

正义不该迟到，迟到就要追责。15年的冤狱，且一案两冤，必须做出全面调查。办案责任终身制必须得到落实，让所有司法人员都引以为戒，让正义不再迟到。

（相关报道见昨天A10版）



漫活

学生体质也是学校考核要素

贵州省将积极实施中小学健康促进行动，把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纳入对学校的绩效考核。

贵州省近日印发的《健康贵州行动实施方案》提出，到2022年，稳步提高全民健康素养水平，有效遏制重大慢性病发病率上升趋势，其中重点任务之一是全方位干预健康影响因素。 新华社发

热议

一晚喝掉16万茅台 公款吃喝“变形记”最终现了形

违规公款吃喝上演“变形记”，对监管部门也是提醒：查处违规公款吃喝，神经不能有丝毫松懈，必须谨防“疲劳综合征”。

□ 于平

会后大吃海鲜餐，一晚喝掉价值16万元的茅台；订了58间大床房、26间双人房、5间高级套房……深圳“年终述职会变身奢华晚宴”的涉事国企老总，被处理了。

当地通报称，免去张某深圳光明建发集团董事长等职务，对相关责任人一查到底，后续调查结果将及时通报。

一次述职会，烧掉了几十万，确实够奢华。光明建发属于国企，国企的钱属于全体国民，不容恣意挥霍。对于类似现象及时曝光，当然很有必要。

以往类似事件往往遵循“偶然事件曝光、舆情发酵、当地重视、调查介入”的套路，此次则由当地纪委监委主动出击，通过暗访形式发现问题并纳入整治处理

半径，这也契合公众对“严肃监管”的期许。

在整治“四风”高压之下，某些违规公款吃喝其实并没有绝迹，而是改头换面，穿上了隐身衣。

以此次涉事国企筹办的晚宴为例，为了逃避曝光和查处，无论是将年会交给旅行社操办，用旅行社发票为公款吃喝打掩护，还是在多人把守的隐秘房间分装茅台酒，都在逃避追责方面煞费苦心——暗访人员多次尝试，都没能看到小屋内部情形。

从执纪监督过程看，当地纪委监委在暗访过程中锲而不舍，与涉事企业斗智斗勇，也显示了执纪的韧劲。这股韧劲，正是当下各领域监管需要的较真精神。在这般较真劲头面前，那些违规公款吃喝的组织者绞尽脑汁构筑的“防火墙”，只能是不堪一击。

类似的案例此前还有不少。媒体曾报道，湖北省南漳县一国企为掩人耳目，在公务接待中以拼音数字组合成的代号代替菜名。但强效的监督监管总能“魔高一尺，道高一丈”，此事最终也被揪了出来，受到法纪处分。

如今，违规公款吃喝上演“变形记”，对监管部门也是提醒：查处违规公款吃喝，神经不能有丝毫松懈，必须谨防“疲劳综合征”。

而“去疲劳”就得体现在监管的敏感性上。深圳纪委监委的此次经验就表明，暗访依然是治理违规公款吃喝利器，以后也不妨抓住年终等关键节点，盯紧垄断国企等高危领域，让类似的暗访安排得更密集一些，规格更高一些，覆盖更广一些，也让举报通道更畅通些，这样也能尽早让那些“藏得深”的违规操作尽早现形。

（相关报道见昨天A10版）

► 争鸣 ◀

未满5岁的小女孩一年看了1639本书，市区一位妈妈每天陪女儿阅读赢得称赞。不过，也有人担忧孩子太小，负担过重。今天，我们就来谈一谈。

培养阅读习惯 是送给孩子最好的礼物

一年1639本书！这个数字确实惊到我了。一个不到5岁的孩子，如此大的阅读量，真令我等成年人脸上发热。

据相关数据显示，2018年，我国成年人的平均阅读量不足4.67本；2019年这个数据有所上升，人均7.99本。有所上升是好事，但一年下来人均仍然不到10本。你再看，2019年，我国成年人每天接触手机的时间约为85分钟，一年下来约511个小时。当然，使用手机阅读的人群也在逐年上升，但你可以问问自己，你每天使用手机是在阅读还是在看剧，还是在刷抖音快手朋友圈？然而今天，我不想做数字上的简单对比。我想说的是从童年时期就要重视阅读习惯的培养。

这是一个最好的时代，也是一个最差的时代。好的是，在物质文明得到极大发展的今天，只有你想不到的，没有你买不到的。书本虽然并不便宜，但跟动辄几百上千的衣服鞋子包包相

比，简直良心价格。一个家庭，你可能买不起房子车子，但绝对不会买不起书本。只要你想，阅读恐怕是性价比最高的育儿方式。差的是，国人的阅读习惯还没有培养起来，电子产品便已无处不在，娱乐软件每日推陈出新，不断夺走人的精力和注意力，我们不得不使出很大很大的力气来对抗那些娱乐至死的游戏、视频和垃圾剧。也正是基于此，从小培养孩子的阅读习惯显得重要而迫切。阅读本身，就是对抗娱乐至死的最好武器。

更值得点赞的是坚持陪孩子阅读的这位妈妈。正如报道中一幼儿园园长所说：“阅读量不是最重要的，妈妈坚持陪伴孩子阅读的行为更值得家长学习。”偶尔陪孩子读一本书不难，难的是，常年都能控制住自己不玩手机的那颗心，放弃休息，收起自己的坏脾气，一边接受孩子永无止境的十万个为什么，一边口干舌燥地陪孩子读书。（生鱼片）

5岁还是多玩一会儿吧

阅读当然是好事情。我们成年人琐事缠身、分心乏术，常为阅读量不够而自怨自艾。突然看到一个未滿5岁的小女孩一年看了1639本书，真的是非常惊诧。这意味着平均每天至少要看完4本半，不知又有多少家长因此责怪孩子：你看看人家……

不过，哪怕是绘本，对一个未滿5岁的小女孩来说，1639本还是太多了。毕竟5岁太稚嫩，没有自由意志、没有选择权，她必须按照大人设计好的轨道成长。一年1639本多不多，不应问孩子的看法，而应由家长来回答。

家长是抱着什么样的目的让孩子看这么多书的？培养阅读习惯应该是主要原因，顺便再塞进些知识也很不错。这些想法不难理解，但读不该读这么多，我却有些看法。

5岁，我们常称之为学龄前，本不该学太多知识，但由于实用主义在教育界实在太流行太强大，几乎所有孩子都承受着不该

承受之重。教育的逻辑，要符合孩子身心发育规律，过犹不及。然而，对“不及”这部分，家长深感焦虑，而对于“过”这部分，家长则非常欣喜，以为是教育成果，至于未来是否给孩子带来反作用，很难纳入考量范围。

当然，绘本大多是童话，本应很轻松，但其中也蕴含某种思维。一天在四五种思维间应变，对大多孩子来说，是否自如，我还是持保留意见。当然，孩子的思维也很发达，常有惊人之处，但这是孩子的自由思想。而灌输则是不自由的，太多的思维，孩子若接受不了，就容易机械，而别人还误以为是好习惯。

早慧的孩子当然也不少，但对大多数四五岁的孩子来说，不用效仿读这么多书。

我想，还是赋予孩子一定的自由：阅读、玩玩具、与小朋友玩耍……比例适当，方相得益彰。阅读，不必然比其他方式高明。（雨来）